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G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9)

### 有關江蘇興達在中國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的公佈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間接擁有69.54%權益的附屬公司江蘇興達獲江蘇省科學技術廳、江蘇省財政廳、江蘇省國家稅務局及江蘇省地方稅務局聯合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江蘇興達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一日獲上述機構頒發高新技術企業證書。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企業所得稅率已統一為25%。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江蘇興達有權自其首個獲利年度起獲豁免繳納中國外商企業所得稅兩年，並於其後三年獲減半。因此，江蘇興達已分別獲豁免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國外商企業所得稅並已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12.5%的獲減半所得稅率。由於江蘇興達於二零零九年九月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故江蘇興達合資格追溯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享有15%之優惠所得稅率達三年。考慮到上述各項，江蘇興達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率仍為12.5%，而江蘇興達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所得稅率將為15%。

## 釋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江蘇興達」	指	江蘇興達鋼簾線股份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三月二十七日在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日轉為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69.54%權益的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	指	百份比。

承董事會命  
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錦蘭

中國上海，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劉錦蘭先生、劉祥先生、陶進祥先生、吳興華先生、曹俊勇先生及張宇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魯光明先生、鄒小蕙女士及周明臣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顧福身先生、William John Sharp先生及許春華女士。

\* 為中文名稱的英譯